檔號:CEP020110
保存年限:10年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函

地址：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一九五之五號
承辦人：劉馥蓉
電話：(〇三)五九一四一二五
傳真：(〇三)五八二〇二四一

受文者：國立台灣大學等三十八單位

速別：最速件

密等：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五日

發文字號：(九三)工研材計字第〇二四八五號

附件：如文

主旨：檢附本所九十三年度承接經濟部委託或補助科技專案計畫項下擬委託國內學術機構研究計畫之預定項目一覽表(附件二)及研究計畫研究摘要表(附件一)、(構)研究計畫書格式(附件三)各乙份，敬請查照。

說明：一、附件資料包括九十三年度本所擬委託學術機構研究計畫之預定項目一覽表(附件二)及研究計畫研究摘要表(附件一)。

二、委託計畫參與資格：國內學術研究機構，應具備足以承接委託計畫之適當研究人力、技術能力及所需設備者。

三、申請方式與期限：凡有興趣參與相關研究計畫項目者，請先行與本所相關專題負責人聯繫，洽談計畫細節。凡符合參與資格且合意者，請於九十三年三月十五日前將完成之研究計畫書二份寄達本所計畫規畫室，以便辦理後續審查作業。

1075-4885

93.年 3.月 9 日暨收文總字第 093000 1816 號

四、請逕自網路公告下載（網址 http://www.itri.org.tw/chi/news_events/seminar/showpost.jsp?mtype=2&postno=8259）計畫書格式電子檔，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所企推組計畫規畫室劉馥蓉小姐（傳真：〇三—五八二〇三四一；電話：〇三—五九一四一二五；e-mail：DonaLiu@itri.org.tw）。

正本受文者：國立台灣大學等三十八單位（如附件）

副本受文者：經濟部技術處、會計處及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均催含附件一）

所長

依據權責劃分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